

证券代码：301631

证券简称：壹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0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限制性股票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进行调整。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 年 9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8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202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同时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等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五）202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10 月 13 日，以 34.9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42.23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预留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六）202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238 万股，对应的业绩考核期为 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各考核年度对应一个归属期，每个归属期可归属比例为 50%（对应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119 万股）。

鉴于公司确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距离第一个业绩考核期（2026 年度）结束的时间间隔较短，现根据实际情况并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沟通后，公

司拟将本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归属权益取消，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归属权益不受影响，预留授予数量调整为 21.119 万股，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授权，本次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不涉及公司经营业绩变化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产生重大影响，亦不改变公司对激励对象长期激励的初衷。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不涉及公司经营业绩变化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产生重大影响，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调整事项。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一）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本次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调整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